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CSC FINANCIAL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公司董事會換屆進展及董事任職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常青

中國北京

2024年4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常青先生及鄒迎光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岷先生、武瑞林先生、閆小雷先生、劉延明先生、楊棟先生及王華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浦偉光先生、賴觀榮先生、張崢先生、吳溪先生及鄭偉先生。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进展及董事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4月30日，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选举王常青先生和邹迎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选举李岷先生、武瑞林先生、闫小雷先生、刘延明先生、杨栋先生和王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选举浦伟光先生、赖观荣先生、张峥先生、吴溪先生和郑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上述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上述董事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任职议案之日起正式履职，任期三年，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上述董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1日披露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选举王常青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李岷先生和武瑞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均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其任职议案之日起正式履职，任期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